

社会主义社会 再生产有关 范畴的分析



罗季荣 石景云
李绪霭 李圭璋

人民出版社

图书馆

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 有关范畴的分析

罗季荣 石景云 李绪霭 李圭璋

人 民 出 版 社

封面设计：倪天煦

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有关范畴的分析

罗季荣 石景云 李绪儒 李圭璋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顺义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5印张 134,000字

1983年3月第1版 1983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25,000

书号 4001·442 定价 0.54元

目 录

一、社会主义资金

1. 资金 1
2. 生产资料资金 7
3. 劳动报酬资金 9
4. 固定资金 15
5. 流动资金 22
6. 资金有机构成($c:v$) 26

二、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

7. 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 32
8. 社会主义物质资料再生产 38
9. 社会主义劳动力再生产 45
10.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再生产 50

三、社会主义社会总产品

11. 社会总产品 55
12. 社会再生产的两大部类 60
13. 价值构成 66
14. 剩余产品价值 70

四、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的形式

- 15. 社会主义的简单再生产78
- 16. 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85

五、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

- 17. 资金积累94
- 18. 资金积累率 100
- 19. 社会主义社会中的马克思再生产公式 105
- 20. 社会总产品再生产的速度 111
- 21. 社会再生产的比例关系 117
- 22. 两大部类对比关系 124
- 23.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 130
- 24. 工业同农业的比例关系 137
- 25. 生产资料工业内部比例关系 142
- 26. 社会再生产的地区比例关系 148
- 27. 无形损耗 153

六、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基金的形成和用途

- 28. 社会总产品的实现 158
- 29. 补偿基金 165
- 30. 国民收入 169
- 31. 积累基金 177
- 32. 消费基金 183
- 33. 社会再生产的经济效果 189
- 34. 综合平衡 196

一、社会主义资金

1. 资 金

资金是社会主义经济组织用于生产和流通的价值。它存在于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和商品资金三种形态上。这三种形态的统一,构成社会主义的产业资金,独立化后的货币资金和商品资金,则形成社会主义的银行资金和商业资金。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存在,是资金范畴的客观基础,由于生产物的商品形式仍然是社会主义生产的基本形式,因此,商品的价值就不能不是社会主义生产和流通统一的基础。一切社会主义经济组织都必须借助于价值形式(商品和货币)来开展自己的经济活动,用价值来估计自己经济活动的成果。所以,资金是社会主义经济,从而是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基本范畴。

我们知道,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是这个社会具有决定意义的经济范畴。资本是靠剥削雇佣工人而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这是由于劳动力变成商品,资本家无偿占有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使货币转化为资本。资本之所以成为资本,是因为它能带来剩余价值,是一种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人与人之间的生产关系。具体说就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剥削和

被剥削的关系。马克思指出：“资本不是物，而是一定的、社会的、属于一定历史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它体现在一个物上，并赋予这个物以特有的社会性质。”^①

资金和资本有着本质上的区别。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消灭了雇佣劳动制度，劳动力不是商品，不存在能够带来剩余价值的资本，不存在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资金是社会主义这一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人与人之间的生产关系。它是全民所有制内部及相互之间、集体所有制内部及相互之间，以及两种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之间的生产关系。资金是反映社会主义人与人之间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和物质利益上的统一与矛盾的经济范畴。简单地说，资金是反映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本质的经济范畴。

资金作为社会主义所固有的经济范畴，是有它的客观必然性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资金具有两种职能，或者说有两种作用。一是用来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二是能够为社会或为集体带来一定的赢利（利润和税收）。社会主义的再生产过程和社会主义经济的组织管理，客观上需要具有这两种职能的资金。

首先，社会的生产和再生产，客观上要求要有一定的物质资料（社会产品，它的实物形态是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不断投入生产过程，以实现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用以满足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为社会主义建设、实现现代化以及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提供物质基础。而生产消费和生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20页。

消费之间，必须保持合理的比例。即用于生产的资金和消费基金必须安排得正确合理，这是社会主义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使得社会可以统一安排和调节计划期的生产资金。

其次，由于在社会主义阶段，不同所有制之间、各种所有制内部相互之间，还存在物质利益上的差别。它们在交换产品的时候，各自的劳动仍然要间接地通过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并按等价交换的原则进行，才能成为全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结晶在产品中的劳动，仍然是表现为价值；同时，社会主义社会必须讲究经济效益，实行经济核算。在实行经济核算的条件下，国营企业是一个经济核算单位，有相对的经济独立性，有一定的企业自主权，它接受拨给的资金以后，为了提高经济效益和改善经营管理，为社会作出应有的贡献，一方面要实行资金付费，另一方面要求取得必要的赢利。这部分赢利，其实质是剩余产品价值，是一种“扣除”，是社会主义国家有计划分配社会产品的结果。不论是作为利润提成留归企业的部分，或是作为税收、利润上缴给国家（地方）财政的部分，都是用于改善人民生活，增进集体福利，发展科学文化教育，巩固国防和扩大再生产之用的。集体所有制的企业，更是具有比较完全的经济独立性，自负盈亏，它们在集体范围内筹集企业资金，经过经营抵除成本费用后，也必须有一定的盈利，用于本企业的扩大再生产和向国家上缴所得税，为社会作出应有的贡献，同样必须有剩余产品，即“扣除”。这样，不论是国营企业还是集体所有制企业，对它所运用于生产的资金，都必须能带来一定的盈利。由此可见，社会主义资金具有能

带来一定盈利的职能，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客观要求。

必须着重指出，资金能带来一定的利润，本质上不具有象资本那样的“增殖”的作用。“增殖”的特定含义是资本带来剩余价值，是剥削者剥削被剥削者的结果，它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反映；社会主义资金之所以能带来一定的利润，从根本上来说是社会主义有计划分配的结果，其实质是一种“扣除”，而不是货币的增殖。正因为这样，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不变资金”和“可变资金”这些经济范畴。

以上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资金这一经济范畴的分析，是以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为分析对象的。事实上，在社会主义的一定历史阶段内，即使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仍然存在多种经济成分。

资金按它的实物形态和在社会再生产过程的最终作用，可分为“生产资料资金”和“劳动报酬资金”（详见“生产资料资金”、“劳动报酬资金”范畴）；生产资料资金和劳动报酬资金在总资金中的比例是资金的有机构成（ $c:v$ ），反映资金的技术构成。（详见“资金有机构成”范畴）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全民所有制企业的资金，其所有权和使用权是分离的，即国家所有，企业占用；集体所有制单位的资金，它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是统一的。不论资金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的关系如何，凡由企业（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占用的资金是企业占用资金，简称企业资金（ $c+v$ ）；在一定时期内，所有企业占用资金的总和，就是社会总资金〔 $\Sigma(c+v)$ 〕。社会主义的社会再生产，是以社会总资金的再生产与流通，作为研究对象的。社会总资金投入生产过程，经

过一个生产周期所生产的产品，就是社会总产品。

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同时实行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因此，在生产和再生产过程中，资金的运动同样存在着形态的转化，即资金的循环和周转。在一次生产过程内，资金要经过货币资金形态、生产资金形态、商品资金形态，形成资金的循环；而在连续再生产过程中，每种形态的资金的反复循环，形成资金的周转。这是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所决定的。因此，马克思关于资本的循环与周转的公式，对于社会主义的资金也是适用的，但它所代表的生产关系是完全不同的。

企业资金循环的第一阶段，是货币形态上的资金转化成生产资料形态上的资金。企业要进行生产，必须用货币购买生产资料，使资金由货币形态转化为生产资料的形态。这一过程是属于流通过程。社会主义制度决定了劳动力不是商品，所以，企业不存在用货币资金购买劳动力的问题。但是，企业必须准备好用以按劳付酬的货币资金，以工资形式支付给劳动者购买生活资料。这就保证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的结合，使企业的物质生产得以进行。资金循环的第二个阶段，是生产阶段。是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结合进行生产的过程。生产阶段的完成，生产资料形态上的资金就转化成商品形态上的资金。资金循环的第三阶段，是出售新生产物阶段，产品出售后，新生产物转化为货币资金形态，也是属于流通阶段。企业资金又重新采取了货币资金的形态。

从商品资金形态中独立化出来，专门从事组织商品的流通的资金，是商业资金。商业资金同样要求获取一定的商业利润。商业利润是商品流转总额大于商品流通过费用的结果。

它的来源，一部分是物质生产部门劳动者剩余劳动所创造的剩余产品价值，通过流通领域实现的部分；另一部分是包括商业部门工作者作为从事生产过程的继续（如保管、安装）的那部分剩余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商业部门赢利水平的大小，由国家通过规定的商品批发和零售的价格而加以调节；商业部门个别企业经营的好坏，也决定了这些企业是赢利还是亏损。

处在流通领域中的银行，运用银行资金而获得的银行利润，是社会各种存放贷款利息的差额扣除银行营业费用的余额。银行利息本质上是社会纯收入的一部分。

人们在论述社会主义经济时，经常使用“基金”这个经济范畴。“资金”和“基金”应该怎样加以区别，是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马克思在《资本论》和其他著作中，说过“劳动基金”、“消费基金”，在《哥达纲领批判》中，也说过“后备基金”、“保险基金”等等。马克思是把它作为一般概念无区别地使用于各社会制度。那么，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应当怎样使用和区别“资金”与“基金”这两个经济范畴呢？“资金”与“基金”有它们的共同点，即“资金”与“基金”都可以表现劳动生产物的价值。至于它的区别，我们认为“资金”是指直接投入物质生产过程中，通过发挥生产的作用和不断地运动，增加和实现使用价值的那一部分劳动生产物的价值。对凡用于非物质生产领域的非生产性支出的那一部分劳动生产物的价值，都叫“基金”，如国防基金、社会保证基金、社会消费基金、文化教育基金、卫生保健基金等等。因此我们认为，“资金”是一个反映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经济范畴，正象“资本”是反映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经济范畴一样。而“基金”则是一般的不反映不同的生产关

系的经济范畴，它是任何社会形态都可以存在的。

2. 生产资料资金

生产资料资金是社会主义国家和集体所占有的、用来进行生产的生产资料（包括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的价值表现，可用C（大写）表示。这里所指的用来进行生产的生产资料，不仅包括已经在生产过程中充当生产资料的劳动生产物，还包括尚未投入生产过程，但已预定要作为生产资料使用的那部分劳动生产物，或者在实物形态上只能当作生产资料使用的劳动生产物。马克思指出：“生产资料在它为资本家所有时，即使在生产过程之外，也仍然是他的资本”。^①此外，独立化的、目的用于生产资料支付的货币发行，外汇收入中用于生产资料支出部分，各种储备或后备作为生产资料用的部分，都是生产资料资金。

生产资料是任何社会进行生产劳动的物质条件。只有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才能生产出适合人类需要的产品。但是，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结合的方式是不同的，生产资料也就采取不同的形式存在。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采取不变资本形式存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不存在“不变资本”，生产资料采取生产资料资金的形式。这是由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决定的。

生产资料归谁占有是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在社会主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4页。

社会，生产资料资金存在着全民所有制（国家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公有形式。这两种公有形式的生产资料资金，既有共同点，又有所差别。共同点主要表现在生产资料资金都是公共所有的财产，都不能将它变卖私分，由劳动者个人占用。它们的差别主要表现在：公有的程度和资金的来源不同。全民所有制的生产资料资金，是整个社会公共占有的财产，它是靠全体劳动人民创造出来的物质财富形成的。集体所有制的生产资料资金是集体所有制企业和农村人民公社、大队、生产队的公共财产，是各该企业和社队劳动者所创造出来的物质财富形成的。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中，生产资料资金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是分离的，国家所有，企业占用；而在集体所有制企业和社队中，生产资料资金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是统一的。由于生产资料是商品，需要进行交换（买卖）。在全民所有制之间，生产资料的交换（买卖），不发生所有权的转移，但转归不同企业占用；在集体所有制与全民所有制之间或集体所有制之间，生产资料的交换（买卖）则不仅使用权，就是所有权也发生转移了。社会主义两种公有制的生产资料资金的上述共同点和区别点，是特定历史发展阶段内特定的经济体制的结果。这些情况不是固定不变的，它将随着经济体制的变革而发生变化。生产资料资金的形式、职能，必须与生产力的状况相适应，才能有利于实现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

生产资料资金的增长速度以及生产资料资金在两大部类之间及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的分配，将由“再生产公式”、“两大部类对比关系”、“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生产资料工业内部比例关系”等范畴加以阐释。

由于生产资料的物质结构和性能不同，以及它们在一定的再生产期间的周转时间和次数的差异，生产资料资金又分为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见本书“固定资金”、“流动资金”范畴）。

最后，关于生产资料资金的节约使用问题，也是社会主义社会再生产中的重要问题。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就要生产更多的使用价值，而生产资料又是生产使用价值的物质条件。如果生产同样多的使用价值，生产资料的消耗被节约下来，就意味着用较少的生产资料可以生产出同样多的使用价值，被节约下来的生产资料又可以用来增加使用价值的生产。因此，社会主义企业都必须讲求生产资料的节约，充分发挥生产资料的作用，注重经济效果。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为节约社会主义生产资料资金开辟了宽广的道路。社会主义生产组织的合理，可以把生产资料的损耗减少到最低限度；社会生产的计划性，使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能合理使用，避免浪费；对渣滓和废料的充分利用，以及劳动者熟练程度的不断提高，也会减少生产资料的损耗，等等。

3. 劳动报酬资金

劳动报酬资金是社会主义生产资金的一部分，它是各社会主义生产组织预定要支付给劳动者的劳动报酬的价值部分。它是社会主义经济中与分配关系紧密联系的生产范畴，是准备用于生产的资金，不属于分配范畴。

任何社会要进行生产，既要有生产资料，又要有劳动力。

而劳动力则要求有维持劳动力生产和再生产的生活资料。这个生活资料基金“在一切社会生产制度下都始终必须由劳动者本身来生产和再生产”。^①但是，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劳动者的生活资料基金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和量的规定。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者的生活资料基金，采取了可变资本这一特殊的历史表现形式。社会主义消灭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也就消灭了劳动基金的可变资本形式。劳动者是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主人，是劳动产品（包括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集体所有者。他们对生活资料的占有，根本不需要象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那样，把劳动力当作商品出卖。在社会主义阶段，产品还没有极大的丰富，人们的思想政治觉悟还没有极大的提高，因此劳动者还不能根据需要自由地取用个人消费品。社会还必须把劳动作为占有个人消费品的尺度。“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劳动者占有生活资料的主要方式。这种生活资料占有方式，一方面要求劳动者为获得包含一定劳动量的生活资料量，必须为社会提供相应的劳动量（包括各项扣除在内）；另一方面，要求社会为获得一定的劳动量，即要进行一定规模的物质资料的生产，必须为劳动者准备相应的劳动报酬量即一定量的生活资料。这一定量的生活资料，就是劳动者为社会提供劳动和社会为劳动者支付报酬这一经济关系的物质承担者。进一步说，就是在经济上实现生产者对生产资料所有权关系的物质承担者。因为，分配关系不过是生产资料所有权关系在经济上的实现。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23页。

社会主义还实行商品制度的条件下，社会为劳动者提供的生活资料量表现为一定的价值量。这个价值量是社会预定作为劳动报酬提供给劳动者的，因而获得了劳动报酬资金这一特殊的表现形式。

劳动报酬资金是反映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特有的经济范畴。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出卖了劳动力的工人，他的劳动及其产品属于资本家，当然不能说资本对他的劳动提供报酬。资本主义的工资表现为劳动报酬，只是一种假象，其实质是劳动力的商品的价格。对于垫支它的资本家来说，是他的资本的一部分。这部分资本虽然是一定量的物化劳动，是一个不变的价值量，但由于它同劳动力相交换，把劳动力合并于生产过程，结果“死劳动为活劳动所代替，静止量为流动量所代替，不变量为可变量所代替。结果是 v 的再生产加 v 的增长额。从资本主义生产的观点来看，这全部进程是转化为劳动力的那个原来不变的价值量的自行运动。过程及其结果都要归因于这个价值”。^① 因而，这部分购买劳动力的资本取得了可变的性质，成为可变资本。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作为生产资料的主人的劳动者才能不依靠出卖劳动力，而是根据自己为社会提供的劳动量占有个人消费品。因此，在物质生产领域中，才有劳动报酬资金这个社会主义的经济范畴。同时，由于劳动力不是商品，不存在劳动报酬资金同劳动力相交换的问题，具有劳动力的生产者生产过程的主人，而不单纯是生产过程的要素，因此劳动力无论如何不能作为社会主义生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240—241 页。

资金的存在形式。劳动报酬资金既然不能采取劳动力形式，当然不具备可变的性质。一个可变，一个不变的差别，反映了社会主义生产过程同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本质差别。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主体是资本价值，过程表现为价值自行增殖，劳动力不过是资本价值存在的一种形式；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主体是劳动者，过程表现为劳动者再生产劳动报酬资金和为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或财富），而劳动报酬资金则表现为劳动力生产和再生产的条件，存在于直接生产过程外部。

劳动报酬资金是一个生产范畴，如同可变资本是一个生产范畴一样。它是生产的条件，而不是生产物分配的结果。生产物的初次分配只是补偿它的消耗。补偿本身就说明在分配以前它已经存在了。劳动报酬资金是社会主义的工资形式的对立物，只有经过分配，它才由劳动报酬资金形式转化为工资等等劳动报酬的形式。所以，如果把劳动报酬资金看作是分配范畴，是不正确的。

劳动报酬资金是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者生活资料基金的主要表现形式，但不是唯一表现形式。物质生产劳动者通过劳动报酬资金获得生活资料以外，还通过社会消费基金（如公费医疗等公共福利）取得一部分生活资料。后一部分随着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在劳动者收入的比重中有不断增加的趋势；通过劳动报酬获得的收入，绝对量虽然不断增长，相对量可能会有下降的趋势。但这并不妨碍劳动报酬资金，是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劳动者生活资料基金或劳动基金具有代表性的、反映社会主义本质的表现形式，也不妨碍劳动报酬资金是把劳动者的生活资料基金，作为生产资金来表现的唯一形式。